

教育部文件

教师司函〔2017〕1号

关于印发《教育部教师工作司2017年工作要点》 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现将《教育部教师工作司2017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供工作中参考。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

2017年1月24日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 2017 年工作要点

2017 年教师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按照教育部党组统一部署，紧紧围绕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总体目标，聚焦各级各类教育改革发展现实需求，出台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文件，着力加强师德建设、提升培养质量、增强培训实效、统筹教师配置、优化教师管理、强化待遇保障，培养造就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努力让广大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舒心从教、静心从教，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一、强化师德师风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加强教师党的建设。加强司党组织建设，贯彻落实“四个合格”，注重政治学习，做到入脑，办好教师工作杏坛，开展读书活动，提升组织生活活力；保持公仆情怀，做到入心，全心全意为教师办实事、办好事；强化落实监管，做到入行，以党建促政策落地见效。推进教师战线党建，举办中小学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班，提升党建工作能力。

2. 强化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出台文件，推动各地各校在教师培养培训工作中切实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将精神落实到广大教师行动上，贯穿于教书育人全过程。

3. 做好师德教育宣传工作。发掘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引导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人，加强引领、注重感召、弘扬楷模，形成强大正能量。办好“当代教师风采”专栏，做好全国教书育人楷模推选，开展优秀教师巡回报告进校园活动，协助中央媒体开展“寻找最美教师”活动，引导教师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研制师德培训课程标准，提升师德教育实效。组织好第33个教师节宣传庆祝活动。

4. 完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推进各地各高校全面制定落实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细则和办法。颁布教师誓词，建立新入职教师宣誓制度。

二、提升教师培养质量，供给大批合格优秀教师

5. 大力振兴师范教育。顺应时代需求，回应战线号召，实施教师队伍建设工程，启动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召开全国教师教育振兴工作会议。推动各地提高师范生生均拨款标准，大力支持师范院校和师范专业发展。建立教师教育改革实验区，完善高校、地方政府、中小学“三位一体”的协同育人机制。

6. 推进培养模式改革。探索采取“大类招生、二次选拔”等方式，改善师范生生源质量。适度扩大教育硕士招生规模，提升教师培养层次。指导各地及相关学会、协会、高校开展师范生技能展示活动，强化“三字一话”等师范生基本功训练。深入实施

“卓越教师培养计划”，分类推进培养模式改革。

7. 提升教师培养质量。印发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及认证办法，启动师范专业认证工作，加强培养质量监测评估，促进各地不断提升教师培养质量，为教育改革发展供给数量足、素养高、能力强的教师。

三、增强教师培训实效，不断提升教师能力素质

8. 完善国培计划体系。提升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培实效，完成100万名乡村教师校长培训。推进实施全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完成1000万名教师专项培训。启动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2020年），选派1万名教师到企业实践，支持聘请兼职教师。推进实施高校教师国培，完成2000名中西部高校新入职教师示范性培训，支持1000名高校教师国内访学。

9. 改进培训内容方式。出台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长（园长）培训课程标准，指导各地、各培训机构诊断教师需求，改进教师培训内容，分层开展教师培训。出台乡村校长培训课程指南，提升乡村校长培训实效。研制高校新入职教师培训指南，引领推动各地各校做好相关培训。

10. 推进培训管理改革。推动各地落实中小学教师培训学分管理指导意见，规范培训学分登记，探索建立培训学分银行，激发教师参训动力。研制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标准，加强教师培训机构建设。

四、抓好乡村教师工作，促进教师资源均衡配置

11. 落实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发布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年度报告，召开全国乡村教师民族地区教师队伍建设工作会议，通报各地进展，集中宣传展示各地经验。加大督促力度，促使各地打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让乡村教师有更多获得感。

12. 支持乡村青年教师队伍。研制加强乡村青年教师队伍建设的政策，逐步解决青年教师困难，关心青年教师生活，促进青年教师专业发展。

13. 强化乡村教师培养补充。扩大实施特岗计划，着力补充村小和教学点教师，优先补充紧缺薄弱学科教师。推动地方实施师范生公费定向培养，采取定向招生、进编定岗、定期服务的方式，为乡村学校培养“一专多能”的教师。

14. 推进城乡教师交流轮岗。新设一批“县管校聘”示范区，推进“县管校聘”改革，探索建立教育部门统筹教师资源配置、学校负责岗位聘用新机制，打破教师聘用管理、交流轮岗的制度壁垒。启动教师支教计划，逐批选派内地优秀教师赴新疆、西藏支教。做好“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

五、优化教师管理服务，激发教师队伍生机活力

15. 推开教师资格制度改革。进一步推进教师资格考试和定期注册制度改革，总结试点经验，分区规划，分类指导。

16. 推动校长任用考核改革。推动落实中小学领导人员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任职资格和条件，完善选拔任用、激励保障和管理

监督机制，激发校长办学治校活力。总结推广各地试点经验，推进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

17. 推进高校教师管理改革。落实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指导意见，推动各校制定实施细则，引导教师潜心教书、静心研究、追求创新。做好高校教师职称评审权直接下放至高校的工作，研制加强管理的配套政策文件。规范区域间高校教师流动，遵循契约精神，防止恶性竞争。

18. 优化教师管理服务手段。召开教师队伍建设综合改革推进会，对改革试点工作、实验区建设和课题研究工作进行成果展示、经验交流，推进各地见贤思齐。全面启用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为每一名教师建立电子档案，支持教师管理决策，优化教师管理流程，提升教师管理效率。

六、强化教师待遇保障，努力提升教师社会地位

19. 着力提升教师待遇。会同有关部门，着力完善教师工资待遇保障机制，依法保证教师工资待遇。全面落实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鼓励各地提高补助标准，依据学校艰苦边远程度实行差别化补助，扩大补助范围。

20. 建立教师荣誉制度。对乡村学校从教30年以上的教师发放荣誉证书，激励教师扎根乡村，长期从教。组织开展“万人计划”国家教学名师遴选工作，树立教书育人典范，提升教师荣誉感。配合有关部门推进国家级教师荣誉制度建设。鼓励和支持社会团体、民间组织对教师出资奖励。